

南宁市水利局文件

南水运管〔2026〕5号

南宁市水利局关于 加快推进 2026 年提前批中央水利发展 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局属相关单位：

根据《自治区水利厅关于下达 2026 年提前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桂水规计〔2025〕131 号）和《南宁市水利局关于转发自治区水利厅下达 2026 年提前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投资计划的通知》（南水规计〔2025〕21 号）要求，2026 年提前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下达我市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投资共 3146 万元，为加快推进并顺利完成本批次投资计划建设目标任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与完成时间

2026 年提前批中央资金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各阶段完

成时间要求如下：2026年3月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2026年4月前取得批复；2026年5月前完成项目招标；2026年6月前开工建设；2026年10月底前完成100%项目投资；2027年3月前完成项目自验收，2027年6月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二、工作要求

（一）抢抓项目实施进度

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指南》和自治区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小型水库标准化管理建设典型设计》的通知（水办运管〔2023〕27号）要求，尽快落实项目法人，立即组织开展实施方案编制工作。一是要把控编制质量，主动与编制单位沟通，主动协调相关部门，及时解决审批、财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避免因反复修改耗时过长；二是提前核实项目建设用地情况，早发现、早处理可能影响项目实施的各类问题；三是严格按照招标规定和程序推进项目招标工作，争取项目早日开工建设，确保按期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二）合理分配建设资金

本批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安排应着重考虑以下内容：一是重点解决水库大坝、放水设施和溢洪道等主体工程设施存在影响水库安全运行的隐患；二是各县市区要梳理辖区内水库管护设施不完善问题清单，要求年度内需解决剩余未通水通电水库数量

的 20%以上；三是完成历年各级水利部门检查发现问题中的整改工作。

水库标准化管理创建项目要参考《广西小型水库标准化管理建设典型设计》，明确项目可建设范围，结合水库自身地貌和周边环境等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开展方案设计工作，以打造具有示范效应的亮点工程为核心目标，全面提升水库的整体形象与景观风貌。

（三）规范项目审批手续

根据《南宁市水利局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印发〈南宁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事权划分细则〉的通知》（南水建设〔2021〕97号），本批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编制实施方案（若实施标准化创建项目需与维修养护项目分开编制）完成后，报南宁市水利局进行合规性审查，审查通过后项目总投资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应提交至市政务服务局进行审批，总投资不超过 50 万元的应提交至县（市、区）行政审批部门进行审批。

（四）提前谋划储备项目

各单位要在全年的水库运行管护中，重点是在汛末，提前谋划下一年度的维修养护项目。各单位要建立项目储备台账清单，对于各级检查发现的隐患问题及需要逐年落实解决的问题应列入项目储备库中，并辅以相关图片或视频，在下一年度维修养护项目中着重考虑，做到提前谋划提前布局，保障水库平稳运行。

(五) 请各相关单位于 2027 年 3 月前将本批次项目验收资料提交市局进行验收审查，我局将根据实际完成情况组织开展项目相关竣工验收工作。

附件：2026 年提前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投资计划表

南宁市水利局

2026 年 1 月 9 日

(联系人及电话：卢伟俊 3100039；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

附件

2026 年提前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 维修养护项目投资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本次下达中央投资		备注
		下达投资	建设任务	
	南宁市	3146		
1	南宁市本级	78	完成 8 座水库维修养护	1.金沙湖水管所：金沙湖水库、银岭水库、罗西水库 40 万元； 2.峙村河水管所：老虎岭水库、罗伞岭水库 15 万元； 3.天雹水管所：龙门水库、大皇庙水库 10 万元； 4.龙潭水管所：牛头水库 13 万元。
2	兴宁区	70	完成 8 座水库维修养护	
3	青秀区	125	完成 15 座水库维修养护	
4	江南区	143	完成 16 座水库维修养护	
5	西乡塘区	151	完成 16 座水库维修养护，其中完成河建水库标准化创建	
6	良庆区	46	完成 6 座水库维修养护	
7	邕宁区	95	完成 11 座水库维修养护	
8	武鸣区	512	完成 50 座水库维修养护，其中完成夏黄水库、那增水库水库标准化创建	

9	横州市	796	完成 90 座水库维修养护,其中完成水燕水库、中团水库标准化创建	
10	宾阳县	537	完成 60 座水库维修养护,其中完成莲塘水库、关口水库标准化创建	
11	上林县	213	完成 24 座水库维修养护,其中完成香马水库标准化创建	
12	马山县	231	完成 26 座水库维修养护,其中完成六茂水库标准化创建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13	隆安县	149	完成 18 座水库维修养护	